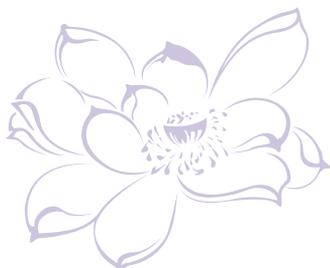




廣 興

香港大學佛學研究中心主任

倫敦大學亞非學院博士，現任香港大學佛學研究中心主任暨副教授、碩士課程主任。主要研究領域為「早期佛教」、「中譯阿含經與南傳尼柯耶的對比研究」、「早期大乘佛教」、「中國佛教倫理」等主題。主要著作有《佛陀觀的演變與發展》（英文版），《人間佛陀——歷史佛陀觀》（中文版）。已經完成《中國佛教孝道研究》研究課題；正在進行的研究課題是《佛教與中國文化》。曾於國內外學術期刊上發表多篇論文。



慈悲可以說是佛教的一個最大特色，佛教講對所有的眾生都要慈悲。有人就問了，如果對那些常做壞事的人都要慈悲，那這個世間還有公平嗎？佛教的思惟模式可以說是「整體思惟」，或「系統思惟」，它認為整體是由各個局部按照一定的秩序組織起來的，要求以整體和全面的視角來把握對象，如緣起論。所以佛教講「緣起」、「緣生」，也就是說，世間的一切事物不是偶然出現的，而在因緣條件成熟時出現。

根據佛教的緣起論，任何事物的生起與存在，必有其原因。佛陀觀察宇宙人生所得的結論是，世間沒有任何不依賴其他因素而絕對存在的東西，一切事物在相對的關係下才可以存在。印順導師講：「沒有一些絕對的東西，一切要在相對的關係下才能存在，這是佛陀觀察宇宙人生所得的結論。也就因此，悟得這一切不是偶然的，也不是神造的。」^①

一、緣起論所解釋的範疇

要知道佛教緣起論所解釋的範疇，我們就要了解什麼是佛教所講的「世間」與「一

註解：

① 釋印順：《佛法概論》，新竹：正聞出版社，二〇〇〇年，頁146。

切」，《雜阿含二三〇經》解釋了什麼是佛教所講的「世間」：

「世尊！所謂世間者，云何名世間？」佛告三彌離提：「謂眼、色、眼識、眼觸、眼觸因緣生受，內覺若苦、若樂、不苦不樂。耳、鼻、舌、身、意、法、意識、意觸、意觸因緣生受，內覺若苦、若樂、不苦不樂，是名世間。所以者何？六入處集則觸集，如是乃至純大苦聚集。

三彌離提！若無彼眼、無色、無眼識、無眼觸、無眼觸因緣生受，內覺若苦、若樂、不苦不樂；無耳、鼻、舌、身、意、法、意識、意觸、意觸因緣生受，內覺若苦、若樂、若不苦不樂者，則無世間，亦不施設世間。所以者何？六入處滅則觸滅，如是乃至純大苦聚滅故。」②

經中講的很清楚，由眼、耳、鼻、舌、身、意之六根與外界色、聲、香、味、觸、法等六塵的接觸，我們就會產生苦、樂、或不苦不樂的感受，這就是世間。也就是說，佛教所講的世間是人的經驗的總和。

註解：

② 《雜阿含經》卷九，CBETA, T02, no. 99, p. 56a26-b8。

另外佛經中又講「一切法」，說佛陀是知「一切」的人，那麼這裡所講的「一切」是什麼呢？《雜阿含三二一經》解釋道：

有生聞婆羅門往詣佛所，共相問訊已，退坐一面，白佛言：「沙門瞿曇！所謂一切法，云何為一切法？」

佛告婆羅門：「眼及色、眼識、眼觸、眼觸因緣生受，若苦、若樂、不苦不樂。耳、鼻、舌、身、意法、意識、意觸、意觸因緣生受，若苦、若樂、不苦不樂，是名為一切法。若復有言此非一切法，沙門瞿曇所說一切法，我今捨，更立一切法者，此但有言數，問已不知，增其癡惑。所以者何？非其境界故。」^③

本經中所講的「一切法」與《雜阿含二三〇經》所講的「世間」完全一樣。也就是說，佛教所分析的就是人生，不論是佛教所講的「世間」也好，「一切法」也好，其實所指的完全一樣，都是講人的經驗的總和。

註解：

③ 《雜阿含經》卷十三，CBETA, T02, no. 99, p. 91b16-24。

《雜阿含一一〇經》說明，只有對色、受、想、行、識的一切法的徹底覺了，才能獲得解脫：

佛告火種居士：「我為諸弟子說諸所有色，若過去、若未來、若現在，若內、若外，若麤、若細，若好、若醜，若遠、若近，彼一切如實觀察非我、非異我、不相在；受、想、行、識亦復如是。彼學必見跡不斷壞，堪任成就，厭離知見，守甘露門，雖非一切悉得究竟，且向涅槃。如是弟子從我教法，得離疑惑。」

……

佛告火種居士：「正以此法，諸所有色，若過去、若未來、若現在，若內、若外，若麤、若細，若好、若醜，若遠、若近，彼一切如實知非我、非異我、不相在；受、想、行、識亦復如是。彼於爾時成就三種無上——智無上、解脫無上、解脫知見無上。成就三種無上已，於大師所恭敬、尊重、供養如佛。世尊覺一切法，即以此法調伏弟子，令得安隱、令得無畏、調伏寂靜、究竟涅槃。世尊為涅槃故，為弟子說法。火種居士！我諸弟子於此法中，得盡諸漏，得心解脫，得慧解脫，於現法中自知作證：『我生已盡，梵行已立，所作已作，自

知不受後有。』^④

二、緣起論

佛陀所講的緣起就是解釋人生。如《雜阿含二六二經》以十二因緣來解釋人的苦的生起：

此有故彼有，此生故彼生，謂緣無明有行，（按：緣行有識，緣識有名色，緣名色有六入，緣六入有觸，緣觸有受，緣受有愛，緣愛有取，緣取有有，緣有有生，緣生有老死）乃至生、老、病、死、憂、悲、惱苦集。

所謂此無故彼無，此滅故彼滅，謂無明滅則行滅，（按：行滅則識滅，識滅則名色滅，名色滅則六入滅，六入滅則觸滅，觸滅則受滅，受滅則愛滅，愛滅則取滅，取滅則有滅，有滅則生滅，生滅則老死滅）乃至生、老、病、死、憂、悲、惱苦滅。^⑤

註解：

④ 《雜阿含經》卷五，CBETA, T02, no. 99, pp. 36c15-37a9。

⑤ 《雜阿含經》卷十，CBETA, T02, no. 99, p. 67a5-8。

也就是說，人生所有痛苦的根源都是由於「無明」。《雜阿含二八七經》講述了佛陀自己觀緣起法而證道的過程。佛陀在未成道之前，思惟緣起法而明白了人生痛苦的根源是「無明」：

我復作是思惟：「何法無故行無？何法滅故行滅？」即正思惟，如實無間等，無明無故行無，無明滅故行滅，行滅故識滅，識滅故名色滅，名色滅故六入處滅，六入處滅故觸滅，觸滅故受滅，受滅故愛滅，愛滅故取滅，取滅故有滅，有滅故生滅，生滅故老、病、死、憂、悲、惱、苦滅，如是如是純大苦聚滅。⑥

佛教認為，「無明」，也就是無知，是人生一切煩惱的根源。不論是殺人犯或是其他人，都是由於「無明」而做了錯事，因此佛教教導我們對一切有情生起慈悲之心。如果一個人生來就是惡人，我們就不可能生起慈悲之心。

《雜阿含九一六經》更進一步講到，就是做了惡業的人也可以改變他的人生。首先要改變觀念，生起正見，然後永不作惡業，而做善業，修行慈、悲、喜和捨四無量心。這

註解：

⑥ 《雜阿含經》卷十二·CBETA, T02, no. 99, p. 80c10-17。

樣，過去所做惡業就不會有果。

Karunadasa 教授解釋說：「根據佛教的業的教義，我們不一定要接受所做業之果，我們也不應當放棄改變我們的希望，而順從之。佛陀不僅講了倫理生活，他還講了倫理生活要靠人的努力。從佛教的思想來講，沒有人是不可以改變，每一個人都有改變自我的能力。最好的證明就是央掘魔羅（*Angulimāla*）。他是一位連環殺人犯，但是他在這一生都證果成為阿羅漢。」

根據佛教的教義來講，我們不一定要承受所有我們以前所做業的果，如果我們目前所做的善業能量夠大的話，可以使以前所做的不善業不產生果，也就是使以前所做的不善業無效。那羅陀長老講：「以前的行為給與我們一定的潛在的傾向或趨勢，但是這也要看我們如何塑造它們而改變自己。」所以佛陀教導我們對一切眾生都要生起慈悲之心。

三、慈心的重要

《中阿含七十經》〈轉輪王經〉：

亦有人生慙恥羞愧，厭惡不愛，彼人七日刀兵劫時，便入山野，在隱處藏，過七

日已，則從山野於隱處出，更互相見，生慈愍心，極相愛念。猶如慈母，唯有一子，與久離別，從遠來還，安隱歸家，相見喜歡，生慈愍心，極相愛念。如是彼人過七日後，則從山野於隱處出，更互相見，生慈愍心，極相愛念，共相見已，便作是語：「諸賢！我今相見，今得安隱，我等坐生不善法故，今值見此，親族死盡，我等寧可共行善法。云何當共行善法耶？我等皆是殺生之人，今寧可共離殺、斷殺，我等應共行是善法。」彼便共行如是善法。行善法已，壽便轉增，形色轉好。彼壽轉增，色轉好已，比丘！壽十歲人生子壽二十。^⑦

本經中講到，當人壽減到十歲時，人們以刀等武器，人與人互相殘殺。由於慈悲心的生起，人壽從十歲開始轉增，整個社會改變了。因此佛教與儒家的不同是，儒家要「以直報怨」，而佛教講「以慈報怨」。《增壹阿含 24.8 經》講到：「怨怨不休息，自古有此法，無怨能勝怨，此法終不朽。」（《大正藏》，第 1 冊，頁 627b）《增壹阿含 45.5 經》又講到：「世尊告諸比丘：『當行慈心，廣布慈心；以行慈心，所有瞋恚之心，自當消除。』」

註解：

⑦ 《中阿含經》卷十五，CBETA, T01, no. 26, p. 523b4-18。

(《大正藏》，第二冊，頁772c)

因此佛經中講，我們要身口意常修慈。《長阿含經·遊行經》云：「一者身常行慈，不害眾生。二者口宣仁慈，不演惡言。三者意念慈心，不懷壞損。」^⑧

佛教認為：因為人所做的所有的錯事都是由於「無明」，所以我們要向所有的眾生修慈悲之心。只有這樣，我們的社會才能沒有鬥爭，世間才能沒有戰爭。

註解：

⑧ 《長阿含經》卷二·CBETA, T01, no. 1, p. 12a7-9。